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 Construc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營建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2)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重續
持續關連交易的通函**

謹此提述(i)華營建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的公告(「**持續關連交易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浙江建投訂立框架協議；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持續關連交易公告及延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載，載有(其中包括)(i)框架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的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框架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發出的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框架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的意見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若干將載於通函的資料，本公司預期將延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八日或之前寄發通函。

承董事會命
華營建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觀華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六名執行董事包括張觀華先生、潘樹杰先生、姜文先生、楊昊江先生、陳德耀先生及李嘉賢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謝偉俊先生(立法會議員)(太平紳士)、何文堯先生、唐毓麗女士及賴旭輝先生(太平紳士)。